

繳交前，打勾處請完整填寫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資訊學院碩士在職專班
研究生更換碩士論文指導教授申請書

本人原敦請 () 教授擔任指導教授，原簽訂協議書如附

件，現因 ()

理由擬申請變更指導教授為 () 教授，研究方向更改為

《  》敬請同意。

此致

 原指導教授： (簽章)

 變更後指導教授： (簽章)

班主任簽章請至專班辦公室簽名即可

 班主任： (簽章)

 研究生： (簽章)

 組別：

 學號：

★依據專班修業辦法：繳交指導教授協議書後一學期始可提更換指導教授申請，並提出更換論文指導教授申請書，經原指導教授、變更後指導教授、專班委員會同意後，方可變更論文指導教授，並且以更換一次為限，更換指導教授後至少兩學期始可提論文口試申請。(適用94級之後入學學生)

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